

申辦事項： 在監證明申請 流程

係由本監收容人、或其家屬提出：收容人提出申請需填寫在監證明申請單；如係家屬申請時需檢附身分證證明文件，應經該收容人書面簽名（捺印）同意。

經辦人確認身分後（身分證、印章），核對收容人在監資料。

經辦人列印
在監證明書

經長官核准後，在
監證明書申請蓋機
關印信。

在監證明書用印完成後，
送交收容人本人或其家屬收受。
(急件: 上班日即到即辦
一般件: 工作日1-2天)